

G92

D/C-44
/44(2)

名校考研专业课真题分析

法学分册

主编 一土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名校考研专业课真题分析法学分册/一土主编. 2 版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2

ISBN 7-300-03701-1/G·765

I. 名…

II. 一…

III. 法学-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

IV. D90.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08498 号

凡人大版考研图书,封面均有人大社标印纹,否则均为盗版,
欢迎举报。有关购书奖励办法见 WWW.easyky.com

名校考研专业课真题分析

法学分册

主编 一土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编 100080)

邮购部: 62515351 门市部: 62514148

总编室: 62511242 出版部: 62511239

E-mail: rendafx@public3.bta.net.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东方圣雅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22

2001 年 3 月第 1 版

2002 年 3 月第 2 版 200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579 000

定价: 28.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名校考研专业课真题分析》编委会

主 任 欧阳谦

编 委 (按姓氏笔画顺序排列)

王广富 叶立文 刘 迅 纪海龙

张 勇 张 辉 邢慧娜 吴 茜

吴 强 单 威 郭宇辉 谭瑞岗

出版说明

本丛书是目前国内唯一一套通过分析考研专业课真题，指导考生进行专业课复习的参考书，是由各学科的专家根据教育部对自行命题专业课程的要求，在对众多高校近年研究生入学考试专业课试题分析研究后编写的。

如何复习好专业课，特别是如何针对报考院校出题的特点进行有重点、高效率的复习，历年来一直是考生十分盲目而又渴望解决的问题。不少考生往往为获知复习专业课有何良策、考试题型有哪些、复习范围是什么等信息，而苦苦打探、四处求人，甚至不远千里“实地考察”、“取经”。

跃过了考研“龙门”的佼佼者，回首征途，都豁然感叹：如果那时有指导专业课复习的参考书，就能少走很多弯路，成绩会更好。

现在，我们已经为您找到了解决这个难题的金钥匙——《名校考研专业课真题分析》系列丛书。

本丛书共有八个分册：法学分册、经济学分册、经济管理分册、新闻传播学分册、文史哲分册、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分册、理工分册和医学分册。

丛书以近年来各主要院校研究生入学考试专业课真题为分析对象，通过归纳、汇总、比较，去粗取精，探寻专业课试题的规律，帮助考生找到复习专业课的捷径。

通过学习本书，考生可获得如下信息：

◆ 专业课命题的基本思路、风格（能力题与基础知识题的侧重点、命题者的研究方向与理论兴趣）。

◆ 考题的难易程度及历年出题难易基本规律。

◆ 考试题型及考点分布情况。

◆ 各部分（各章节）内容的出题比重。

◆ 常考点、潜在考点。

◆ 复习重点、难点。

丛书内容紧扣考研专业课命题，实用性、针对性强。表现在：

◆ 丛书每一分册都相对集中了名校该学科考研专业课程的真题，但决不是简单的试题汇编，而是按考试题型结构、基本考点进行归类分析，考生系统做题后，基本可以把握这类题型的出题范围，同时也能对重要的考点一目了然，避免盲目用功。

◆ 丛书选取的样题主要是1994—2001年这个时间段的，基本能够反映招生院

校近几年的出题思路、结构、考点、重点、难点和热点。

◆ 丛书囊括了每门专业课考试的各种题型，在每一种考试题型的“试题检索”后，都有“试题分析”，扼要提示“考点”、“难点”、“重点”及出题的可能性、答题的注意事项等。

丛书采用了方便考生使用的体例，现以简答题为例列示如下：

简答题

试题检索

- ×××××××××××××××××× (人大 2000)
- ×××××××××××××××××× (武大 2000)
- ×××××××××××××××××× (北大 1999)

试题分析

【考点】 ××××××××××××××××××
【难点】 ××××××××××××××××××
【重点】 ××××××××××××××××××

本丛书对所涉及的院校使用了缩略的写法，只是为了简明，并无其他含义；有些已改名称或合并的院校，仍沿用以前的名称。

我们相信，本丛书会成为您考研的良师，它所提供的极有针对性的复习指导，定会使您事半功倍，信心倍增。在此，我们真诚地祝您考研成功。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本丛书采用了一些院校的历年考研真题作为分析材料，在此谨向有关院校表示诚挚的感谢。书中不足之处，敬请读者指正。

编者

2002 年 3 月

目 录

法理学

I 法理学导论与法的本体	3
II 法的起源及发展	10
III 法的作用、价值	13
IV 法与其他社会现象的关系	17
V 法的运行	20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I 宪法概述	27
II 国家的性质与形式	30
III 公民权利与义务	32
IV 中央国家机关与地方制度	35
V 司法制度、选举制度与政党制度	38
VI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40

中国法制史

I 秦以前的法律制度	51
II 秦汉、三国两晋、南北朝的法律制度	54
III 隋唐至清的法律制度	57
IV 清以后的法律制度	62
V 综合	66

刑法

I 刑法论	75
II 犯罪论	77
III 刑事责任论	82
IV 罪刑各论	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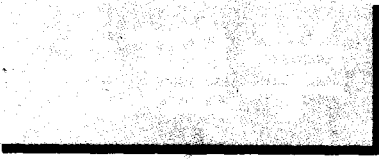
民法

I 总则部分	99
II 物权	106
III 债权（本部分包括合同法与侵权法）	116
IV 知识产权	127
V 继承法与婚姻法	130

商法	
I 商法总论·····	137
II 公司法·····	139
III 票据法·····	145
IV 保险法·····	147
V 证券法·····	149
VI 破产法·····	151
VII 海商法·····	152
VIII 其他·····	154
经济法	
I 总论·····	159
II 企业法·····	161
III 市场运行法·····	165
IV 宏观调控法·····	172
V 经济仲裁和经济司法·····	175
民事诉讼法	
I 导论·····	179
II 民法总论·····	182
III 审判程序·····	191
IV 执行程序、破产程序与涉外民事诉讼程序·····	198
刑事诉讼法	
I 总论·····	203
II 立案、侦查与起诉·····	208
III 审判程序·····	212
IV 其他程序·····	216
国际经济法	
I 总论·····	221
II 国际贸易法·····	222
III 国际投资法·····	228
IV 国际金融法、国际税法及知识产权的国际法律保护·····	232
V 国际经济贸易争端及法律解决·····	236
国际私法与国际公法	
I 总论·····	239
II 分论·····	242
III 涉外程序·····	249
IV 国际公法·····	251

综合考试

I	法理学·····	257
II	宪法学·····	268
III	中国法制史·····	276
IV	民法·····	282
V	刑法·····	290
VI	商法·····	300
VII	经济法·····	303
VIII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307
IX	民事诉讼法·····	317
X	刑事诉讼法·····	324
XI	国际私法与国际公法·····	329
XII	国际经济法·····	335



- I 法理学导论与法的本体
- II 法的起源及发展
- III 法的作用、价值
- IV 法与其他社会现象的关系
- V 法的运行

I 法理学导论与法的本体

名词解释

试题检索

- 法的社会政治内容和专门法律内容；法律权利和直接的社会权利（人大 1998^①）
- 授权性规范和任意性规范（人大 1999）
- 法律权利和直接的社会权利；绝对确定性规范和强行性规范（人大 2000）
- 调整性法律关系和保护性法律关系（人大 2001）
- 法的渊源；法律体系；人权（武大 1998）
- 人权；法的渊源（武大 1999）
- 规范性法律文件；不成文法；法律责任（武大 2000）
- 法的概括性；法律现象；衡平法；法的连续性与变动性；法学体系；基本法律；特别法；行政法规和法规（西北 1997）
- 法的本质与法的现象；公法与私法；地方性法规与自治条例（西北 1998）
- 法学体系；法的本质；法的公开性；基本法律（西北 2000）
- 法理学；法律责任；衡平法；准用性规则（刑法专业法理学试题，西北 2000）
- 法；法律形式；法学体系；法律义务；法律事件（法大 1998）
- 法的形式；法律上的平等权（法大 1999）
- 法律义务；行为结果；法律行为（法大 2000）
- 法律权利；法律责任竞合（法大 2001）
- 法律草案；法律文化；不成文法；强行性规范（南大 1999）
- 法律责任；部门法体系；成文法；职业法律意识（南大 2000）
- 一般法；法的渊源；法的规范性；授权性规范（南大 2001）
- 法律原则；法律渊源；法律体系；程序权利（浙大 2000）
- 法律责任；法律关系（浙大 2001）
- 法与法律；法律规范与法律条文；法的渊源；强行性规范；权利能力；法律部门（中南 1999）
- 人权；特别法；私法；正式意义的法的渊源（厦大 2000）
- 私法与公法；自由；法系；人权；法的渊源（华东 1999）

① 本书对所涉及的院校使用了缩略的写法，具体如下：北京大学→北大；中国人民大学→人大；中国政法大学→法大；清华大学→清华；武汉大学→武大；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对外经贸；吉林大学→吉大；西北政法大学→西北；西南政法大学→西南；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中南；厦门大学→厦大；南京大学→南大；浙江大学→浙大；华东政法学院→华东；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公安。

- 公法和私法；法律体系和立法体系；强行性规范和任意性规范；公理性原则和政策性原则；
- 法律责任和法律制裁（华东 2001）

📄 试题分析

【考点】法学、法与法律、法的要素、法律规范、强行性规范和任意性规范、确定性规范、委任性规范、准用性规范、权利规范、义务规范、权义规范、调整性规范、构成性规范、绝对确定性规范、相对确定性规范、法律原则、基本原则、具体原则、公理性原则、政策性原则、实体性原则、程序性原则、法律概念、法的渊源、规范性法律文件、法律汇编、法律编撰、法律清理、成文法、不成文法、实体法与程序法、根本法与普通法、一般法与特别法、国内法与国际法、公法与私法、普通法与衡平法、联邦法与联邦成员法、属人主义、属地主义、保护主义、法律体系、法律部门、法学体系、立法体系、权利、义务、习惯权利与义务、法定权利与义务、现实权利与义务、基本权利与义务、普通权利与义务、绝对权利、相对权利、第一次义务与第二次义务、人权、法律行为、要式行为与非要式行为、具体行为与抽象行为、主行为与从行为、意志行为与事实行为、法律责任、法律关系、基本法律关系、普通法律关系、诉讼法律关系、平权性法律关系、隶属性法律关系、绝对法律关系、相对法律关系、一次性法律关系、二次性法律关系、法律关系的主体、法律关系的客体、权利能力、行为能力、事件与行为、法律责任、违法、法律制裁等。

应该说，本部分出名词解释的考点颇多，考生须一一掌握，将指定教材认真、完整地阅读是很有必要的。

【难点】综观上述知识点和历年考题我们不难发现，有关法律规范方面的小考点应是名词解释，它很细很小，不易发现。这方面应引起注意。诸如：授权性规范和任意性规范；准用性规则；强行性规范和确定性规范等。

【重点】从近几年的试题看，各种法的分类、法律关系中的概念比较经常出现。各章节大标题的概念也是历年考试的重点，换言之，大的概念如法律责任、法的渊源、法律部门、法系等是每年考生必须掌握的知识。

📄 选择题

📄 试题检索

- 法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的，因而()。(法大 1999)
 - A. 法律需要国家
 - B. 国家也需要法律
 - C. 政党需要法律
 - D. 社会需要法律
- 引起法律关系发生、变更或消灭的是()。(法大 1999)
 - A. 法律行为
 - B. 法律事件
 - C. 法律事实
 - D. 法律规范
- 法的目的在于确认、保护和发展有利于统治阶级的()。(法大 1999)
 - A. 社会关系
 - B. 社会秩序
 - C. 社会公益
 - D. 社会稳定
- 按照法是否规定根本制度和是否具有最高效力，可以将法分为()。(法大 1999)
 - A. 根本法
 - B. 普通法

- C. 公法
- D. 私法
- 地方性法规的制定机关包括()。(人大 2000)
 - A. 省、自治区和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和人大常委会
 - B. 省、自治区人民政府所在地的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
 - C. 国务院批准的较大的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
 - D. 民族自治州、县的人民代表大会
- 当前美国法理学的三个主要流派都比较重视法外因素对法的运动过程的影响。这三个流派分别是()。(人大 2000)
 - A. 经济分析法学
 - B. 原则和权利法学
 - C. 批判法学
 - D. 分析法学
- 法律调整过程中的机动阶段是指()。(人大 2000)
 - A. 法律、法规的生效阶段
 - B. 产生法律关系的阶段
 - C. 法的适用阶段
 - D. 法律权利和义务获得实现的阶段
- 将法的本质归结为“主权者的命令”的西方法学流派是()。(人大 2001)
 - A. 自然法学
 - B. 历史法学
 - C. 分析实证主义法学
 - D. 社会学法学
- 能够引起法律关系产生、变更或消灭的法律事实通常规定于逻辑性规范的()。(人大 2001)。
 - A. 假定部分
 - B. 处理部分
 - C. 后果部分
 - D. 制裁部分

🔍 试题分析

【考点】法学本体部分主要包括法的概念与本质、法的要素、法的渊源与效力、法的体系、权利与义务、法律行为、法律责任、法律关系等内容。

【难点】法的本质、法的要素、权利与义务、法律行为、法律关系等。

【重点】选择题在法的本体部分出题较多。我们可以发现，选择题多为不定项选择，应注意教材中本部分的若干小标题并列表述的几个小知识点，如：法本质的几层含义或几家说法；法律规范的逻辑构成；法律关系变更的类型；法律关系变更的若干原因等。

🔍 判断题

🔍 试题检索

- 凡具有普遍性、权威性和强制性的行为规则就是法律规范。() (人大 1998)
- 司法机关在适用强行性规范时，不得进行自由裁量。() (人大 1998)
- 有些法律规范的实现无须在主体间建立具体的法律关系。() (人大 1998)
- 法律技术规范体现着自然规律的要求，调整的是人与自然的关系。() (人大 1998)
- 法的有效性从根本上说在于国家的权威性和强制力的保障。() (人大 1998)
- 保护性法律关系的主体一方是国家，另一方是受到违法行为侵害的权利人。() (人大 1998)
- 在许多情况下，主体能否实际行使法定权利取决于他是否具备一定的财富、知识和能力等资

源。() (人大 1999)

- 在我国,国家机关发出的具有普遍效力的法律文件不一定是法的渊源。() (人大 1999)
- 凡社会生活中现实存在的法律意识都属于该社会的法律上层建筑。() (人大 1999)
- 授权性规范与禁止性规范相结合,执行着法的静态调整职能。() (人大 1999)
- 专门规定制裁措施的规范称为禁止性规范。() (人大 2000)
- 社会主义法律意识的产生必须以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建立为前提。() (人大 2000)
- 在某些特定情况下,法律意识也可以成为法的渊源。() (人大 2000)
- 凡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就是规范性法律文件。(人大 2001)
- 有行为能力的人一定有权利能力,有权利能力的人一定有行为能力。() (武大 2000)
- 律师法、诉讼法都属于诉讼法这一部门法。() (武大 2000)
- 违法行为不属于法律事实的范畴。() (武大 2000)
- 法律的内容是由统治阶级意志决定的。() (武大 2000)

试题分析

【考点】法学本体部分主要包括法的概念与本质、法的要素、法的渊源与效力、法的体系、权利与义务、法律行为、法律责任、法律关系等内容。

【难点】法的本质、法的要素、权利与义务、法律行为、法律关系等。这些方面之所以是难点,是因为其表述非常精练,不容半点误差,复习时,通读过后,再将往年试题做一下,核对教材,这样会有助于理解基本概念命题。

【重点】判断题主要出在法律规范、法律关系、法律渊源、法的本质、法的体系等制度上,尤其是在法律规范上最易出判断题。

辨析题

试题检索

- 法律通常是由统治阶级的执政集团制定的,因此从本质上看,法所体现的是统治阶级中一部分人的意志。(人大 1998)
- “凡是法律不禁止的就是允许的”,这一原则同样适用于现代国家机关的职能活动。(人大 1998)
- 在阶级社会中,法只保护统治阶级的行为自由,而不保护被统治阶级的行为自由。(人大 1999)
- 一定法律关系的产生必然有相应的法律规范存在。(人大 1999)
- 专门法律原则反映法律调整自身的规范,其内容不受法的社会原则的制约或支配。(人大 1999)

试题分析

【考点】人民大学考的法理题一般易出有关法的本质的内容。因此,如果将孙国华主编的《法理学教程》学透,一般来说判断分析题将成为囊中之物。

【难点】近几年只有人民大学考判断分析题。判断分析题不仅要求考生判断陈述的对错,还要求考生说出判断的理由,难度较单纯的判断题大得多。

【重点】判断分析题并不会出特别偏的知识点，一般情况下不会在理论界有很大的争议。考生可以把判断题与辨析题放在一起进行考察。现在的趋势就是合二为一，只是名称不同而已，可以互相参照。

简答题

试题检索

- 通常法律责任可分为制裁和补偿责任，请问两者有区别吗？（法大 2001）
- 如何正确认识社会主义法律的基本要求？（法大 2001）
- 根据不同的标准，对法律规则可作哪些不同分类？（法大 2001）
- 根据的标准和认识的角度不同，法律关系可作哪些分类？（法大 2001）
- 为什么说没有国家就没有法？（武大 1998）
- 简述资产阶级法学中划分公法和私法的不同观点。（武大 1998）
- 简述法的基本特征。（武大 1998）
- 简述人权与国内法的关系。（武大 1998）
- 简述人权与主权的关系。（武大 2000）
- 简析法的本质层次。（西北 1997）
- 为什么说法律关系是一种特殊的社会关系？（西北 1998）
- 简述法律规范逻辑结构的构成要素及其含义。（西北 1998）
- 从历史发展的角度谈公法与私法的发展变化。（刑法专业法理学试题，西北 2000）
- 简析当代中国社会主义法律制度的特征。（吉大 2000）
- 简论法律原则的概念与功能。（吉大 2000）
- 从价值判断看，权利和义务之间是什么关系？（吉大 2000）
- 如何认定法律规范是否具有法律效力？（吉大 2000）
- 你对“法治”的理解。（厦大 2000）
- 当代中国法的渊源。（厦大 2000）
- 法律汇编与法律编纂的区别。（厦大 2000）
- 现代西方法理学的形式特征。（厦大 2000）
- 简析法的渊源与法律部门的区别。（华东 2000）
- 立法者不是在发明法律，不是在创造法律，而仅仅是在表述法律。你是如何理解这句话的？（华东 2001）
- 从法哲学层面看，法和法律有何区别？（华东 2001）
- 简述法学的价值分析与实证分析两种方法。（浙大 2000）
- 简述法理学在法学体系中的地位。（浙大 2001）

试题分析

【考点】法的渊源的概念与种类，法的效力层次，法律体系的特点，法律体系与法学体系、立法体系的关系，法律部门的概念与划分标准，权利与义务的本质和关系，人权，人权的法律保护，法律行为的特征，法律行为的结构，法律责任及其特点，法律责任与权利义务的关系，法律责任的构成要件，法律责任的实现方式，法律关系的特征，权利能力与行为能力，法律关系的内

容等。

【难点】本部分简答题的难点主要集中在导论部分，诸如法理学在法学体系中的地位，法学方法论以及部分西方法理学的内容，这些容易被忽视，需引起高度重视。近年来法理学界也在反思中国法理学应该如何定位，中国法理学应向何处去。其他知识点应该说都是基础知识，难度不大。

【重点】本部分可出简答题的知识点很多，常考的知识点有法的本质与特征、法的要素（包括法律规范与法律原则）、权利与义务、法律关系等。

论述题

试题检索

- 论法是主体行为自由的体现和保障。（人大 1998）
- 试论法与国家的关系。（人大 2000）
- 试述社会规范的概念和一般特点。（人大 2000）
- 试述法律规范的概括性和法律规范的逻辑构成。（北大 1998）
- 试论划分部门法的标准与原则。（北大 1999）
- 试论人权的国内法保护。（北大 1999）
- 试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武大 1998）
- 试述法律责任的归责原则。（武大 1998）
- 如何正确认识法是一定经济关系的要求和法应该适应经济关系的要求？（法大 1999）
- 马克思主义人权观的基本内容。（吉大 2000）
- 我国法理学界指称的“权利义务法理学”是何含义？试述近年来关于这种法理学的主要争论或不同意见。（中南 2000）
- 试述法律权利及其特点。（中南 2000）
- 解释关于公私法划分的几种主要学说，并评析其中之一。（中南 2000）
- 试析法律原则研究的意义。（中南 2000）
- 试评述法理学界对于法律规范结构的不同看法（或认识主张）。（中南 1999）
- 在我国的法的适用方面，“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原则有哪些基本含义？与法的阶级性是否矛盾？（中南 1999）
- 试述围绕法的定义的争论的主要内容，并予以简要评析。（中南 1999）
- 试述社会主义法律意识在法制建设中的作用。（中南 1998）
- 简述法律关系。（中南 1997）
- 通说以权利义务为法律关系的内容，你是否同意，为什么？（厦大 2000）
- 以规则、原则、概念为法的要素的观点，你是否同意，为什么？（厦大 2000）
- 试论法的阶级性与社会性为什么是统一的。（刑法专业法理学试题，西北 2000）
- 简述法律文化的结构。（南大 2000）
- 为什么说法是规定权利和义务的社会规范？（南大 2000）
- 简述法的分类。（南大 20001）
- 试述法律责任的概念、特征及认定。（南大 2001）
- 试述权利与权力的关系。（华东 1999）

- 试述法律关系的主、客观统一性。(华东 1999)
- 试述法律原则在法制建设中的重要意义。(浙大 1999)

试题分析

【考点】法的渊源的概念与种类，法律体系的特点，法律体系与法学体系、立法体系的关系，法律部门的概念与划分标准，权利与义务的本质和关系，人权，人权的法律保护，法律责任与权利义务的关系，法律责任的构成要件，法律责任的实现方式，法律关系的特征，权利能力与行为能力，法律关系的内容等。

【难点】本部分的论述题有一定难度，每道题的分值都很高，有的高达 25 分甚至 30 分。要根据其分值答出相应的知识点和内容。有关法的要素构成，法的阶级性与社会性的统一，法律关系的主客观统一性，部门法的划分，法律原则等均是难点中的难点。这要求考生不仅要熟悉教材，还要了解学术动态。否则是难以应付这些高分值的难点的。另外，过偏的难点一般情况不会考。2000 年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的一考题：“权利义务法理学”内涵及其争论，其个人主观色彩比较浓厚，这与出题人近年来研究领域有关。当然，从另外一个角度也可以看出，学术动态不可以不了解。

【重点】本部分最易出论述题的地方是法的定义与本质、法律规范与法律原则、公私法的划分、权利与义务、人权、法律关系等内容。